

21 世纪英语专业系列教材



Selected Readings in American Literature

美国文学选读

陶 洁 主编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Selected Readings in American Literature

美国文学选读

陶 洁 主编

编者 陶 洁 程朝翔 刘建华 刘树森 张世耘
陈法春 林 斌 沈剑青 李 晋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美国文学选读/陶洁主编.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2.6
(21世纪英语专业系列教材)

ISBN 978-7-301-20590-7

I. 美… II. 陶… III. ① 英语—阅读教学—高等学校—教材 ② 文学—作品—介绍—美国
IV. H319.4:I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083244号

书 名: 美国文学选读

著作责任者: 陶 洁 主编

责任编辑: 张 冰

标准书号: ISBN 978-7-301-20590-7/H·3046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05号 100871

网 址: <http://www.pup.cn>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4149 出版部 62754962

电子信箱: zbing@pup.pku.edu.cn

印 刷 者: 涿州市星河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787毫米×1092毫米 16开本 18.75印张 590千字

2012年6月第1版 2012年6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39.00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62752024

电子信箱: fd@pup.pku.edu.cn

《21 世纪英语专业系列教材》
编写委员会

(以姓氏笔画排序)

王立非	王守仁	王克非
王俊菊	文秋芳	石 坚
申 丹	朱 刚	仲伟合
刘世生	刘意青	殷企平
孙有中	李 力	李正栓
张旭春	张庆宗	张绍杰
杨俊峰	陈法春	金 莉
封一函	胡壮麟	查明建
袁洪庚	桂诗春	黄国文
梅德明	董洪川	蒋洪新
程幼强	程朝翔	虞建华



以前常说,美国文学没有很长的历史。这指的是白人的文学史。首先因为从1640第一批殖民者到达新大陆到1778年美国立国到今天还没有超过500年。其次因为其中没有包括原来生活在美洲大陆的土著居民(又叫印第安人)。不过,这种情况在上个世纪70年代的民权运动以后有所改变。现在美国强调多元文化,不再认为美国是个大熔炉,大家都融入白人文化。这一认识充分表现在美国大学的文学选读教材里。2007年出版的美国大学经典教材《诺顿美国文学选读》第七版不仅把白人文学追溯到哥伦布在1493年写给西班牙国王财务大臣的信,还增加了大约公元1000年后土著居民各部族口口相传的故事、歌谣和讲话,甚至还有白人批判当年殖民者对待土著居民残酷行为的文章。在现当代部分不仅增加了土著居民的歌谣,还扩大了黑人作家和妇女作家的数量,甚至还有华裔、墨西哥裔等少数族裔作家。

当然,这样做的结果是教材篇幅越来越大,动辄两三千页。作为外国学生,我们是不可能在一个学期或一个学年内读完这类教材。我们只能选择经典中的经典,最有代表性的作家和作品,为学生提供了解美国文学发展的概貌。这就是我们编写这本教材的目的。

在编写过程中我们遵循以下几条原则:

首先,在作家的取舍方面,凡是已经成为经典的我们仍然收入,如海明威、福克纳和菲茨杰拉德等小说家和庞德、威廉斯、史蒂文斯等诗人。但我们增加了比较多的当代作家,帮助学生了解美国文学的新发展和新动态。

其次,考虑到美国文学的多元化发展,我们所选的作家不仅在文学史上占有一定的地位,而且在主题、手法、文体风格或种族、性别等方面有一定的代表性。所选篇目必须是该作家的经典作品。例如,我们不仅有白人、黑人和犹太裔作家,还增加了华裔和墨西哥裔作家;不仅有现实主义作家,也有采用试验手法的诗人和小说家。在选材上,除了戏剧和个别小说家如托妮·莫里森外,我们还尽量使用独立完整的文本,并且尽量选用既有代表性又不是大家已经十分熟悉的材料。

第三,我们认为一本好的教科书不能面面俱到,包办一切,而是应该起引导作用,给教师和学生留有充分的思考空间和余地。因此,我们只有简明扼要的作者简介和作品赏析,却提供了进一步阅读的篇目和一些参考书。另一方面,虽然此选读供一学期18周使用,但我们提供了22个单元,为了使有限的篇幅能包含更多的内容,我们把爱默生和梭罗合成一个单元,诗歌方面介绍的诗人就更多一些。在选材方面,我们也在可能的情况下提供一些既是作家的代表作但又并不一定跟其他《美国文学选读》雷同的选文。我们甚至没有收入米勒的戏剧,而是选了当代剧作家马麦特,因为米勒的作品比较容易寻找。总之,我们的目的是希望让教师和学生有更多的选择余地,更能发挥自己的主观能动性。

这本书还是集体合作的成果。每个篇目后署名的编写人员均为大学英语系的骨干教授或副教授,对所编对象有比较深入的研究。

尽管我们努力了,但仍不免挂一漏万。我们真心希望使用这本教材的教师和学生能提出意见和建议,以便我们的教材能够不断改进和完善。

陶 洁

绪论

美国文学的历史不长,但发展较快。20世纪以来,美国作家的探索试验和变革创新的精神一直激励着世界各国的作家不断革新,超越前人。改革开放以来,美国文学对我国新时期的作家也产生了巨大的吸引力。盛行一时的朦胧诗恐怕就是在美国及西方现代派诗歌的影响下产生的。海明威、福克纳及塞林格等人几乎成为我们年轻一代作家文学创作的楷模。因此,在我们加强与美国的交往的时候,有必要学一点美国文学,了解他们的文化,以促进与美国人民的交流、沟通和理解,同时也借以丰富我们的知识,充实我们的文化修养,提高我们的精神素质。

下面按不同的历史时期简单介绍一下美国文学的历史。

(一) 殖民时期

在讨论这个问题以前必须指出,美国是个移民国家,但在英法等欧洲殖民者来到以前,美洲大陆上原来就有被新大陆发现者称为“印第安人”的土著居民。他们满腔热情地欢迎那些外来的殖民者,帮助他们学会在当地生活和种植作物。然而,白人殖民者以德报怨,站住脚跟后对他们大肆屠杀,使他们的文化和民间口头文学的传统受到致命的摧残,直到20世纪后期才有所发掘,从而使文学选读教材里有了他们的一席之地。

过去认为殖民时期大约涵盖从1607年约翰·史密斯船长领导第一批移民在北美大陆建立第一个英国殖民地詹姆斯敦到1765年殖民地人民愤怒抗议英国政府颁布的印花税法的这一段时间。但现在的做法是向前推至哥伦布发现新大陆的1492年。这一时期的文学并不繁荣,模仿性很强,主要形式是叙述文。然而,它对日后的美国文学还是有很大影响的。当年来美洲大陆移民的人基本上属于两种人:一种是为了逃避国内政治迫害、追求宗教自由的英国清教徒;另一种是谋求发财致富的欧洲老百姓,包括野心勃勃的冒险家。不论哪一种人都相信在新大陆可以得到自由平等,有机会实现自己的理想。这种观点使“美国梦”成为日后美国文学的一个永恒的主题。清教主义有关人生来有罪及上帝主宰一切等思想也影响美国作家不断思考人性与原罪、人与上帝的关系。此外,作为一个由移民组成的国家,美国受各种文化的影响,这决定了美国文学要比其他西方文学更具有多样性。

这一时期,由于人们忙于生存,无暇吟诗作曲,加上清教主义反对虚构的小说戏剧,因此多半的文学采用叙事文体,如当时的宗教领袖和殖民区领导人物布雷德福(William Bradford, 1590—1657)、温思罗普(John Winthrop, 1588—1649)等人撰写的书籍多半是讲经布道等有关神学的材料或日记。此外还有一些探险家和已经定居的殖民者为欧洲读者或亲人甚至上级领导所撰写的介绍新大陆的山水风貌和日常生活的小册子或游记书信,最著名的是约翰·史密斯船长(Captain John Smith, 1580—1631)关于新英格兰地区和弗吉尼亚的文章。他大力渲染新大陆土地肥沃,物产丰富,只要勤劳,不怕艰难,一定能够发财致富。他的文章对推动殖民化起到了很大的作用。

这时期的诗歌也摆脱不了宗教色彩和描述殖民经历的特点。比较出色的诗人有安妮·布雷特兹里特(Anne Bradstreet, 约1612—1672)和爱德华·泰勒(Edward Taylor, 约1642—1729)。前者是北美第一位在英国出版诗集的女诗人,她的诗歌虽然宗教气息较浓,但她描写夫妻恩爱、家庭美满等日常生活题材的诗歌感情真挚,富有感染力。她偶尔流露的女性意识也值得肯定。泰勒是位牧师,虔诚的清教徒,诗歌创作也是为上帝服务,有些跟他的讲道有密切关系。他的作品在生前并未发表,直到20世纪30年代才被发现并整理出版。两位诗人的一个共同特点都是受英国玄学派诗人的影响,诗歌有较大的模仿性。

(二) 革命与建国时期(1765—18世纪末)

这时期的文学仍然以理性的叙述文为主,但宗教色彩不那么浓厚了。因为经济发展了,殖民者的注意力开始转向世俗生活,在欧洲启蒙主义和自然神论等哲学思潮的影响下,上帝的作用被大大削弱,清教主义的统治逐渐衰落。只有在18世纪30年代,清教徒们掀起一场“大觉醒”运动,企图恢复清教主义的统治。领导人爱德华兹(Jonathan Edwards, 1703—1758)是个杰出的神学家,他吸收当时先进的心理学理论,从打动听众的感情入手,宣传上帝之万能和地狱之恐怖,人如想得到拯救必须皈依上帝。然而,“大觉醒”运动未能阻拦历史的潮流,未能使清教主义免于衰亡。

这一时期涌现出大量论证独立之必要的文章。从1765年新大陆来自英国的殖民者第一次反对英国政府的印花税到1789年美国联邦政府成立的二十多年里,北美大陆的政治形势发展很快。1775年独立战争爆发,1776年宣布独立,1783年对英战争胜利,1789年新宪法生效,华盛顿当选第一任总统。各派政治力量对于革命的必要性、革命的前途与方向、政府的形式与性质等重大问题展开激烈争论,产生了大批论点鲜明、充满战斗力和说服力的杂文、政论文和演讲辞,如潘恩(Thomas Paine, 1737—1809)的《常识》(Common Sense, 1776)、杰斐逊(Thomas

Jefferson, 1743—1826)参与写成的《独立宣言》(*The Declaration of Independence*, 1776)和汉密尔顿(Alexander Hamilton, 1757—1804)、麦迪逊(James Madison, 1751—1836)及杰伊(John Jay, 1745—1829)三人的《论联邦》(*The Federalist Papers*, 1788)等。即便诗歌也常常以政治为内容。

1789年,美利坚合众国正式成立,革命的成功为文学发展提供了机会。1783年,词典学家韦伯斯特(Noah Webster, 1758—1843)强调“美国在政治上独立了,在文学方面也必须独立;美国以军事著称,也必须以艺术著称世界”。虽然小说还处于起步阶段,还深受英国以及整个欧洲的影响,但从1789年威廉·希尔·布朗(William Hill Brown, 1765—1793)发表第一部美国小说《同情的力量》(*The Power of Sympathy*)开始,美国文坛很快出现查尔斯·布罗克丹·布朗(Charles Brockden Brown, 1771—1810)、休·亨利·布拉肯里奇(Hugh Henry Brackenridge, 1748—1816)等一批有上乘之作的小家。尽管诗歌仍不景气,但弗瑞诺(Philip Freneau, 1752—1832)赞美北美花草、歌颂印第安人的诗歌已经具有浪漫主义的萌芽。

18世纪美国一个极为重要的作家是启蒙运动的代表人物富兰克林(Benjamin Franklin, 1706—1790)。他是爱德华兹的同时代人,但两人的生活道路截然不同。富兰克林是个人文主义者,相信人性善良,主张人权天赋、政治平等,认为行善是忠于上帝的最好表示。他出身贫苦,但意志坚定,顽强奋斗,从商、参政、写文章、研究科学,终于成为文学家、科学家和在美国立国过程中起重大作用的政治家。他的《格言历书》(*Poor Richard's Almanac*, 1732—1758)通过大量的格言警句宣传创业持家、待人处世的道德原则和勤奋致富的生活道路。他在独立革命期间撰写的《自传》(*Autobiography*, 1771—1788)以亲身经历再次说明,美国有的是机会,只要勤奋便能成功。富兰克林的成功经验对美国人的的人生观、事业观和道德观产生过深远的影响。他的《自传》还开创了美国名人写传记的风气,建立了传记文学的传统。

(三) 浪漫主义时期(1800—1865)

19世纪初,美国开始以独立国家的身份进入世界政治舞台。民族文学开始全面繁荣,逐渐打破英国文学在美国的垄断局面。这一时期的作家跟英国浪漫主义作家一样,强调文学的想象力和感情色彩,反对古典主义的形式与观点,歌颂大自然,崇尚个人和普通人的思想感情,并且寻根问祖,发幽古之思情。尽管他们仍然模仿英国作家,素材却完全取自美国现实,如西部开发与拓荒经历。他们赞美美国山水、讴歌美国生活、反映美国人民的乐观与热情。早期浪漫主义的主要代表作家是欧文(Washington Irving, 1783—1859)、库柏(James Fenimore Cooper, 1789—1851)和布赖恩特(William Cullen Bryant, 1794—1878)。欧文以短篇小说见长,他的《见闻札记》(*The Sketch Book*, 1819—1820)开创了美国短篇小说的传统,使他成为第一个享有国际声誉的美国作家。其中《睡谷的传说》(*The Legend of Sleepy Hollow*)和《瑞普·凡·温克尔》(*Rip Van Winkle*)虽取材于德国民间故事,却以纽约哈德逊河谷为背景,充满美国式的浪漫气息和传奇色彩,尤其那长不大的反英雄小人物凡·温克尔至今仍脍炙人口。库柏主要写长篇小说,而且有三种不同类型的小家:历史小说、细节准确详尽的冒险小说和对后来西部文学影响甚大的边疆小说——《皮袜子故事集》(*The Leather Stocking Tales*, 1827—1841)五部曲。在这五本小家里,库柏开创了美国文学的一个重要主题——文明的发展对大自然和它所代表的崇高品德的摧残与破坏。他还塑造了美国文学的一个重要的原型人物——独立不羁、逃避社会、在大自然中寻求完美精神世界的班波。在诗歌方面,威廉·科伦·布赖恩特是美国第一个浪漫主义诗人,也是第一个受到英国诗坛赞赏的美国诗人。《致水鸟》(*To a Waterfowl*, 1818)、《黄色的堇香花》(*The Yellow Violet*, 1815)等代表作描写美国的山水花鸟、讴歌大自然的精神启示、满腔热情地歌颂美国的生活现实、表现乐观向上的精神面貌,不仅在形式上开始摆脱英国新古典主义的影响,在内容上也不再宣传清教主义的来世思想,转而强调现世生活。

1829年,出身贫寒的安德鲁·杰克逊成为美国总统。他推行民主路线,使美国民主气氛大大高涨。随着工业的发展和西部边疆的开拓,美国开始成为一个充满民族自信、繁荣兴旺的国家。但是,对印第安人的迫害和南方的蓄奴制日益成为尖锐的社会矛盾焦点。从杰克逊上台到南北战争(1860—1865)是浪漫主义文学的全盛时期,常被称为美国文学史上的“第一次大繁荣”。此时,文学不再是为宗教和政治服务的工具,而是作家抒发个人胸怀,探讨人性、人与自然、科学与进步等哲理问题以及评论时政、批评不良现象的手段。在欧洲浪漫主义运动的影响下,作家们试验各种创作形式与表现手法,开始重视对人物心理的分析,注意运用象征手段。无论散文、诗歌还是小说都有了较大的发展,涌现出了一大批风格迥异的作家和诗人。19世纪浪漫主义运动的中心在新英格兰地区,主要表现为超验主义(Transcendentalism)。超验主义理论崇尚直觉,反对理性和权威,强调人有能力凭直觉直接认识真理,人能超越感觉获得知识。因此,人的存在就是神的存在的一部分,人在一定范围内就是上帝,自然界是神对人的启示,人可以从自然界认识真理,了解物质发展规律,得到精神道德原则方面的启示。超验主义理论的奠基人是爱默生(Ralph Waldo Emerson, 1803—1882)。他和志同道合的朋友们组成一个非正式的“超验主义俱乐部”,还创办过一个杂志《日晷》(*The Dial*)。爱默生的《论自然》(*Nature*, 1836)、《论自立》(*Self-Reliance*, 1841)等著作对打破神学统治、摒弃以神为中心的清教教义、强调人在宇宙万物中的地位、号召人们摆脱英国的影响以及确立民主思想和发展民族文化起了极大的作用。《论自然》曾被称为超验主义理论的“圣经”。另一位超验主义作家梭罗

(Henry David Thoreau, 1817—1862) 是爱默生的朋友和门徒。他接受爱默生关于认识自我和研究自然的思想, 并且身体力行, 独自在家乡森林沃尔登湖畔生活了两年, 把超验主义的原则和自己的哲理信念付诸实践。《沃尔登湖》(Walden, 1854) 详细描写他在湖畔的生活, 宣传自然的美好, 批判资本主义文明的消极影响, 呼吁人们返朴归真, 到自然中寻找生活的意义和丰富的精神世界。梭罗富有正义感, 反对美国对墨西哥的战争, 谴责蓄奴制。他的《论公民的不服从》(“Civil Disobedience”, 1849) 主张用和平斗争的方式反对战争和奴隶制, 对印度的甘地、20 世纪 60 年代的美国黑人领袖马丁·路德·金等人起过积极的影响。

在诗歌方面, 新英格兰地区比较出名的诗人有朗费罗 (Henry Wadsworth Longfellow, 1807—1882)、霍姆斯 (Oliver Wendell Holmes, 1809—1894) 和洛威尔 (James Russell Lowell, 1801—1891) 等。他们大都出身世家、有地位有名望、文化修养比较高, 但又都比较守旧、缺乏创新精神, 对社会问题虽有批评却比较温和。因此他们常被称为波士顿的“婆罗门”(Brahmins)。朗费罗常以民间传说为题材, 创作长篇叙事诗, 较为著名的有《海华莎之歌》(The Song of Hiawatha, 1855)。他的《人生颂》(“A Psalm of Life”, 1838) 曾在 19 世纪 70 年代被翻译成中文。霍姆斯写过不少适合社交界口味的轻松风趣的诗歌, 运用古典主义的文体, 在遣词造句上很下功夫。洛威尔不仅是诗人还是散文家, 早年热心社会改革, 晚年日趋保守。在波士顿附近的另一位诗人惠蒂埃 (John Greenleaf Whittier, 1807—1892) 却以迥然不同的风格, 不加雕琢的语言描写新英格兰农村的美丽景色、淳朴的劳动人民和他们的日常生活。长诗《大雪封门》(Snow-Bound, 1866) 曾被誉为“一部优美的新英格兰田园诗”。惠蒂埃还是一位坚定的废奴运动诗人, 写过大量的斗争性很强的诗歌和政论文, 揭露奴隶主的暴行和黑奴的悲惨命运。

19 世纪美国最伟大的浪漫主义诗人是惠特曼 (Walt Whitman, 1819—1892)。他在 1855 年出版的《草叶集》(Leaves of Grass) 标志着美国文学进入了一个崭新的时代。他在前言里明确宣称他要建立美国式的独立自主的文学, 用以反映美国的社会、历史和各个种族。《草叶集》第一版只有 12 首诗, 但惠特曼不断增加新内容, 到 1892 年他逝世时, 已经收入近 400 首诗歌。惠特曼是一位伟大的民主诗人。他的诗篇涉及从死亡、爱情到民主、革命, 从草叶、芦笛到宇宙、灵魂等众多内容, 歌颂普通的人与事及人与人之间同志般的友好关系, 强调灵与肉的统一, 精神与肉体同等重要。惠特曼的诗歌粗犷奔放、气魄雄壮, 反映美国人民在民主革命时期乐观向上的精神, 充满对生活、人类和大自然的热爱。《草叶集》中的《自己的歌》概括了惠特曼一生的主要思想, 是他最重要的作品。为了更好地表现美国生活的多样化, 他对诗歌形式进行大胆的改革, 摒弃传统的诗歌技巧, 采用自由体, 诗行较长, 比较接近散文诗。他采用日常口语, 比喻、意象也取自生活, 比较粗糙。但这种粗犷奔放的诗歌语言和形式十分恰当地表达了诗人的激情与胸怀。可以说, 惠特曼是美国诗歌革命的先驱。另一位革新诗歌的诗人是狄金森 (Emily Dickinson, 1830—1886)。她一生几乎从未离开过她出生的小镇, 晚年更是足不出户, 不见生人, 与外界完全隔绝。她的诗歌有很大的局限性, 不像惠特曼那样包罗万象。但她在摆脱旧诗体的束缚、创造新诗形式方面却与惠特曼不谋而合。她的诗歌诗行不多, 口语色彩浓厚, 不强调韵律, 常常押半韵或完全不押韵, 没有标点符号, 也不受语法限制, 但意象鲜明活泼, 来自生活却又富有新意。狄金森一生写过 1700 余首诗歌, 生前仅发表过 5 首。虽然她的诗歌以描写日常生活的普通事物为主, 但内容深邃, 别具一格。她对现代派诗歌影响较大, 被誉为美国 20 世纪新诗的先驱, 因为她经常探讨的有关死亡、爱情、自然、永恒、人的自我本质和宗教信仰等主题也是 20 世纪诗人关心的问题。1955 年出版的《艾米莉·狄金森诗集》确立了狄金森在美国文学史上的重要地位。

浪漫主义时期两位重要的小说家是霍桑和梅尔维尔。霍桑 (Nathaniel Hawthorne, 1804—1864) 不赞成超验主义, 尤其是“人即是神”的说法。他对社会改革、生产发展和科学进步也表示疑虑与不安, 反对清教主义对人的压抑, 但常用清教主义关于人的罪恶天性、人生来有罪等观念去看待社会中的现实问题。在《福谷传奇》(The Blithedale Romance, 1852) 中以自己在超验主义者开办的布鲁克农场的生活为基础, 讽刺嘲笑超验主义的改革措施。他的作品大都取材于新英格兰地区的历史或现实生活, 中心主题往往是人的内心深处隐蔽的罪恶和过于自信的个人主义的种种缺陷。《红字》(The Scarlet Letter, 1850) 描写罪恶对人精神面貌的作用, 《带有七个尖角阁的房子》(The House of the Seven Gables, 1851) 表现祖上的罪孽对后代的报应。短篇小说《教长的黑纱》(“The Minister's Black Veil”, 1836)、《好小伙子布朗》(“Young Goodman Brown”, 1835) 等力图证明邪恶是人的共性, 《胎记》(“The Birthmark”, 1843) 和《拉伯西尼医生的女儿》(“Rappaccini's Daughter”, 1844) 等强调理性和科学技术的破坏作用。霍桑善于借用哥特式小说的手法塑造魔鬼似的恶人、把灵魂出卖给魔鬼的人等人物形象, 并把这种手法和传统的寓言故事的特点相结合。他偏爱渲染背景和剖析人物心理, 对后世作家影响颇大。

梅尔维尔 (Herman Melville, 1819—1891) 深受霍桑的影响, 关心人类命运, 承认邪恶的普遍性, 怀疑超验主义的乐观主义理论, 对社会进步持悲观态度。但是梅尔维尔不像霍桑那样安于命运、接受现实。他进行更为深刻的钻研, 探讨上帝的本质、人类的天性和邪恶战胜一切的原因。代表作《白鲸》(Moby Dick, 1851) 对此作了深刻的反映。他通过亚哈船长一心捕杀曾咬断他一条腿的白鲸、最后与鲸鱼同归于尽的故事说明人的悲惨在于他不能了解自己, 不能掌握自己的命运, 他向宇宙和自然规律的挑战必然走向灭亡。梅尔维尔跟霍桑一样, 认为小说中最重要的是主题, 作家应充分利用意象、象征手段、人物和情节来表达中心思想。他与霍桑的不同之处在于他在作品中大量提供以事实和生活经历为基础的生动具体的细节, 使故事带有极大的现实性和可靠性。不仅如此, 他还巧妙地

安排这些细节和故事结构,使之含有非同一般的象征意义。因此,他的作品往往比霍桑的作品更为深刻、更发人深思。《白鲸》既是一个捕鲸故事,又是一则寓意深刻的寓言,还是一首扣人心弦的史诗。

在浪漫派作家中,埃德加·爱伦·坡(Edgar Allan Poe, 1809—1849)比较独特。他在南方生长,深受南方贵族阶级思想的影响,反对民主,赞成蓄奴制。他一生清贫、命运坎坷,因而思想悲观,作品色彩阴暗、情调低沉。坡是美国第一位主张为艺术而艺术的作家。他的作品脱离现实生活,从不涉及自由、民主、边疆、改革等国家大事。他强调诗歌应当通过音乐节奏给人以美感,最能打动人的主题是对死去恋人的哀悼。他的诗歌如《乌鸦》(“The Raven”, 1845)等充满古怪、奇特,甚至病态的形象,对法国波德莱尔等象征派诗人产生了极大的影响。坡创作了100多篇短篇小说,大致分恐怖小说和推理小说两种。恐怖小说深受英国哥特式小说的影响,以异国他乡为背景,以混乱、死亡、怪诞和变态心理为主要内容。比较著名的有《丽盖亚》(“Ligeia”, 1838)和《厄舍大厦的倒塌》(“The Fall of the House of Usher”, 1839)等。坡还因写了大量推理小说而被推崇为西方侦探小说的鼻祖。《莫根街的凶杀案》(“Murders in the Rue Morgue”, 1841)、《失窃的信件》(“The Purloined Letter”, 1844)等小说所创造的模式至今仍为西方侦探小说家所沿袭。坡还是美国第一位文艺理论家,著有《创作哲学》(Philosophy of Composition, 1846)和《诗歌原理》(The Poetic Principle, 1848)等论著。坡并不受同时代作家的重视,但他反对文学以说教为目的,强调创造美感和激情的理论对后世作家产生了较大的影响。坡至今仍是世界上最受欢迎的作家之一。

浪漫主义时期还值得一提的现象是废奴文学的兴起。18世纪30年代开始,蓄奴制成为南北作家共同关心的问题。新英格兰地区的学者、诗人和作家无不发表对蓄奴制的看法。爱默生和梭罗公开抨击南方蓄奴制,支持废奴运动领袖约翰·布朗(John Brown)。诗人惠蒂埃写过大量诗歌杂文抗议蓄奴制。但是,影响最大的是斯托夫人(Harriet Beecher Stowe, 1811—1896)的被林肯总统称之为“发动了一场大战”的小说——《汤姆叔叔的小屋》(Uncle Tom's Cabin, 1852)。这时期还出现了大量的黑奴自述,多半描写他们在南方的悲惨生活和争取自由的奋斗经历。最为著名的是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Frederic Douglass, 约1818—1895)的《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一个美国奴隶的自述》(Narrative of the Life of Frederic Douglass, an American Slave, 1845)。

(四) 现实主义时期(1865—1918)

从南北战争结束到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美国完成了从农业社会到工业社会的转化,社会面貌和经济生活开始发生急剧的变化。铁路的建设、资源的开发、移民带来的廉价劳动力等都促进了工业的发展。但是工业化造就了靠剥削致富的资本家的同时也带来劳资纠纷,贫富差距日益扩大,罢工斗争时有发生。工业化的另一个后果是政治日趋腐败,政界丑闻屡见不鲜。所有这些变化迫使人们要求发现和认识新的生活和新开发的土地。于是乡土文学的出现成为南北战争以后美国文学的一大发展。乡土文学在新英格兰地区的代表是女作家朱厄特(Sarah Orne Jewett, 1849—1909)。她的短篇小说集《迪普黑文》(Deep Haven and Other Stories, 1877)和长篇小说《尖枞树之乡》(The Country of Pointed Firs, 1896)描绘了新英格兰农村的宁静生活、勤奋的人民和战后的衰落。南方乡土文学作家有哈里斯(Joel Chandler Harris, 1848—1908)。他的《雷莫斯大叔:他的歌与话》(Uncle Remus: His Songs and Sayings, 1880)通过黑奴雷默斯大叔介绍了大量起源于非洲的幽默诙谐的民间故事和神话,对马克·吐温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另一位南方乡土作家肖邦(Kate Chopin, 1850—1904)写过一百多篇反映南方城乡的法国和西班牙殖民者后裔同黑人与印第安人之间关系的作品。她描写一位女性自我意识觉醒过程的长篇小说《觉醒》(The Awakening, 1899)已成为女性文学的经典作品。西部的乡土文学作家是哈特(Bret Harte, 1836—1902)。他的作品主要反映西部的边疆生活,最著名的是《咆哮营的幸运儿》(The Luck of Roaring Camp, 1868)。

19世纪70年代,随着梭罗、霍桑等人的去世,浪漫主义文学运动衰落。纽约取代了波士顿成为美国文学的中心。各地区风格独特的乡土文学促进了现实主义文学的发展。这时期的作家不再写生死之奥秘或歌颂英勇的个人,也不满足于充满幻想与激情的浪漫主义。他们着眼于现实生活,努力表现这个充满活力与矛盾、自由竞争和崇尚物质享受的新时代,同时也开始批判社会现实,揭露美国社会的阴暗面。现实主义文学时期三位最重要的作家是豪威尔斯(William Dean Howells, 1837—1920)、马克·吐温(Mark Twain, 1835—1910)和亨利·詹姆斯(Henry James, 1843—1916)。豪威尔斯在美国文学史上的作用在于他为现实主义文学提出了一系列的理论原则和指导方针;向美国人民介绍了国外名作家,尤其是屠格涅夫的现实主义理论和方法以及托尔斯泰关于作家要关心社会的主张;大力扶植有才能的青年作家。这些理论和观点集中在论文集《批评与小说》(Criticism and Fiction, 1891)。由于他强调作家应该表现“微笑的现实主义”,他的理论有很大的局限性。豪威尔斯写过一百多部作品,笔调温和,解决办法往往是乌托邦式的改良主义,比较出色的是长篇小说《赛拉斯·拉帕姆的发迹》(The Rise of Silas Lapham, 1885)。

马克·吐温是塞缪尔·朗荷恩·克莱门斯(Samuel Langhorne Clemens)的笔名。他在1865年发表的第一篇幽默小说《卡拉维拉斯县著名的跳蛙》(“The Celebrated Jumping Frog of Calaveras Country”)使他一举成名。幽默游记《傻子国外旅行记》(Innocents Abroad, 1869)等进一步奠定了他幽默作家的声誉。但是,马克·吐温实际上是一位严肃的作家,对政治、社会矛盾和道德风尚十分关心。他与人合作的《镀金时代》(The Gilded Age, 1873)尖锐地批

评了南北战争后美国国内政治腐败、投机盛行的恶劣风尚。他写过两部关于儿童的小说《汤姆·索耶历险记》(*The Adventures of Tom Sawyer*, 1876)和《哈克贝里·费恩历险记》(*The Adventures of Huckleberry Finn*, 1885)。后者超出了儿童文学的范畴,是马克·吐温的代表作,也是美国文学的一部经典之作。马克·吐温通过野孩子哈克和逃亡黑奴吉姆在密西西比河上的流浪生活揭露了社会矛盾,批判美国这个所谓文明世界的残暴,寄托他对理想世界的向往。马克·吐温晚年对美国社会感到失望,他的作品越来越从幽默和宽容转向尖刻的讽刺和激烈的抨击。1890年代以后,他创作了一系列谴责美帝国主义的作品,如《赤道旅行记》(*Following the Equator*, 1897)、《败坏了哈德莱堡的人》(*The Man that Corrupted Hadleyburg*, 1899)和《神秘的来客》(*The Mysterious Stranger*, 1916)等,反映他对贪婪自私、残暴虚伪的人类的失望情绪。马克·吐温吸取乡土文学和西部幽默的长处,并加以发展,形成自己别具一格的文体。他擅长人物刻画,精于表现富有戏剧性的情节,尤其善于运用生动的口语和地方方言。他对美国现实主义文学的贡献极大。海明威曾说过:“全部现代美国文学起源于马克·吐温写的一本叫《哈克贝里·费恩历险记》的书。”

19世纪后期,和马克·吐温并驾齐驱的另一位著名作家是詹姆斯。他的作品属于世态小说,主人公基本上都是上流社会人士和有产阶级,代表作有《一位女士的画像》(*The Portrait of a Lady*, 1881)、《鸽翼》(*The Wings of the Dove*, 1902)、《专使》(*The Ambassadors*, 1903)、《金碗》(*The Golden Bowl*, 1904)等。基本主题是三方面:纯真而粗俗的美国人和虚伪但有教养的欧洲人之间的矛盾与对比,现实生活同艺术的矛盾以及艺术家的孤独,物质与精神的矛盾和人生的道德抉择。在小说技巧方面,詹姆斯一反通常以作者为中心的叙述角度,创造了“有限视角”的叙述方法,以某个人物为“意识中心”,从他的“角度”叙述故事、铺展情节。他后期的小说大量采用内心独白。为了细腻地表现人物心理和潜意识活动,詹姆斯常用冗长的句子、堆砌的副词与形容词、隐晦的比喻和象征,因此常被称为心理分析小说家。他那晦涩的文体、开放性结局和内心独白等手法大大影响了后世的现代派,尤其是意识流文学。

19世纪末,美国垄断资本逐步形成,国内矛盾日益尖锐。作家们对美国的扩张政策和国内贫富不均等社会现象深感忧虑。一批青年作家受法国自然主义的影响,用悲观主义宿命论的观点看待事物,认为人受环境和遗传因素的支配,不能把握自己的命运。他们比现实主义作家更为激进,关心社会底层的人民,以他们的悲惨生活说明世界上没有道德原则、人没有自由意志、宗教是荒唐的。有代表性的作家是克莱恩(Stephen Crane, 1871—1900)、诺里斯(Frank Norris, 1870—1902)和伦敦(Jack London, 1876—1916)。克莱恩反映大城市贫民窟生活的《街头女郎梅季》(*Maggie: A Girl of the Streets*, 1893)和描写战争中恐怖心理的《红色英勇勋章》(*The Red Badge of Courage*, 1895)都描写外界环境对人物心理的影响,对第一次世界大战后“迷惘的一代”的作家有一定的影响。克莱恩的诗歌短小精悍、意象鲜明,对20世纪的意象派诗人颇有影响。在欧洲自然主义文学运动的影响下,还出现了一批黑幕揭发者(muckrakers),主要是新闻界人士。他们专门揭发大企业的贪婪和残暴以及政界触目惊心的腐败行径。最著名的作品是辛克莱(Upton Sinclair, 1878—1968)反映芝加哥屠宰场残酷剥削工人的《屠场》(*The Jungle*, 1906)。现实主义和自然主义文学运动中成就最大的是德莱塞(Theodore Dreiser, 1871—1945)。他出身贫苦,自幼过着颠沛流离的艰难生活,饱尝失业和贫穷的痛苦,对下层人民有深刻的了解和深厚的同情。德莱塞早年受尼采和社会达尔文主义思想的影响,但自20世纪20年代以后转向社会现实主义,甚至自然主义,具有鲜明的进步倾向。《嘉莉妹妹》(*Sister Carrie*, 1900)由于描写乡村姑娘为生活所迫而沦落但最后成为名演员的故事被指责为伤风败俗,曾一度遭到禁止。然而,德莱塞并未退却,又以同样的主题写了《珍妮姑娘》(*Jennie Gerhardt*, 1911)。代表作《美国的悲剧》(*An American Tragedy*, 1925)被评论界称颂为“美国最伟大的小说”,以感人的故事深刻阐明主人公克莱德是美国社会制度的受害者,他的堕落应由社会负责。

(五) 现代主义时期(1918—1945)

美国文学在20世纪初,尤其是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到1920年代进一步发展成熟,开始对欧洲文化产生影响,并被称为“第二次文艺复兴”。

1917年美国参战,1918年大战结束。美国进入经济繁荣时期。科技革新加速了钢铁、建筑业、玻璃制造业,尤其是汽车制造业的发展。无线电、电话和电影的发明,家用电器的出现,迅速改变了人民的生活方式。广播、电影等大众媒介开始在人们生活中起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1928年美国人达到世界上最高的生活水平,1929年美国的产品已经占世界总产量的1/3以上。生产、消费、娱乐和享受成了1920年代的一大特点。因此,这个时代有“喧嚣咆哮的时代”(The Roaring Age)的雅名,也因为对黑人文化,尤其黑人音乐的兴趣而获得了“爵士时代”(The Jazz Age)的称号。

然而,歌舞升平、繁荣昌盛的景象背后是重重矛盾。整个社会右倾保守。人们,尤其是敏感的知识分子和曾经怀着“为民主而战”的理想报名参军的文学青年,对自由民主的信念开始动摇,对国家、社会、个人前途悲观失望,对历史传统和价值观念,包括宗教失去信念。于是在1920年代初,大批年轻人涌向欧洲,特别是巴黎,在流浪漂泊和寻欢作乐中消磨时光,有些人用文学形式来描写战争带来的痛苦与烦恼,表现他们的失落与绝望,形成了斯泰因(Gertrude Stein, 1874—1946)称之为“迷惘的一代”的文学流派。他们几乎都以自己的经历为素材,如海明威

(Ernest Hemingway, 1899—1961)的《太阳照样升起》(*The Sun Also Rises*, 1926)、《永别了, 武器》(*A Farewell to Arms*, 1929)和以尼克·亚当斯为主人公的短篇小说, 菲茨杰拉德(F. Scott Fitzgerald, 1896—1940)的《人间天堂》(*This Side of Paradise*, 1920)和《了不起的盖茨比》(*The Great Gatsby*, 1925)等。这些自传性作品悲天悯人, 对当代世界悲观失望, 甚至厌恶愤慨。但它们的作者却成为20世纪20年代美国文学的“第二次文艺复兴”的中坚力量。许多优秀作品都是在美国国外写成的, 这也许是这个时期美国文学的一个奇怪的特点。

1929年美国股票市场暴跌, 引起了持续10年的经济萧条, 加深了社会普遍性的悲观与绝望。精神方面的危机导致文学的繁荣, 众多的历史事件, 工业化和城市化带来的社会矛盾等等都要求作家以新的手法、形式和体裁加以表现。因此, 这又是一个大胆创新、大胆试验的时代, 各种技巧、流派、文艺理论相继出现。与此同时, 欧洲的文艺思潮, 如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学说、尼采的超人哲学和悲剧理论、弗雷泽的神话、柏格森关于“持续时间”和直觉的观点以及马克思的阶级论等等都对美国文学产生积极的作用。作家们开始注意探索人物的内心世界, 发扬惠特曼等人改革诗歌形式的革新精神。不完整的片断和不连贯发展的情节成为作品形式上的主要特点。故事往往在突厄中开始, 发展进程没有一定的逻辑和说明, 结尾也不提供解决问题的方式, 叙述角度、声音、语气也不断变换。描述方面最大的变化是从外部世界转向内心, 从客观转向主观。这类现代主义作品为阅读制造困难, 对读者提出很高的要求。

现代主义文学是从诗歌开始的。20世纪初, 芝加哥成为诗人们反对传统的诗歌技巧、创作目的和主题的革命中心。一本小杂志《诗刊》(*Poetry*)起了重要作用。已在英国参与领导意象派新诗歌运动的庞德(Ezra Pound, 1885—1972)是杂志的驻外编辑, 经常提供有关英国、法国和其他任何地方的文学变革信息, 后来有成就的诗人如林赛·桑德堡、洛威尔, 以至庞德、艾略特、斯蒂文斯等人都在这个刊物上发表过作品。

当时的诗人大致可分为三类: (1) 芝加哥诗人。他们无论在诗歌形式上还是题材上都坚持惠特曼的传统, 反映劳动人民的思想感情。林赛(Vachel Lindsay, 1879—1931)有意识地吸收民歌和爵士音乐的成分, 使诗歌更具有美国特色。马斯特斯(Edgar Lee Masters, 1869—1950)采用短小精悍、自由韵体和日常口语的诗歌反映小城镇平庸保守的生活给人带来的磨难。桑德堡(Carl Sandburg, 1878—1967)是最有成就的芝加哥派诗人。他继承惠特曼的传统, 诗歌接近散文, 没有格律韵脚和规则重音, 也没有复杂的形象或比喻。桑德堡还吸收民间歌谣、民间谚语的优良传统, 语言朴素而幽默。《芝加哥诗集》(*Chicago Poems*, 1916)、《人民, 是的》(*The People, Yes*, 1936)是他最有代表性的诗集。这些诗歌表现了他对土地、人民和社会的无限热爱。还有一位诗人克莱恩(Hart Crane, 1899—1932), 早年追随艾略特, 后来接受惠特曼和桑德堡的影响。长诗《桥》(*The Bridge*, 1930)描写20世纪的机器文明和“美国神话”, 既模仿艾略特, 又有惠特曼的影响。

(2) 以庞德和当时在伦敦居住尚未加入英国籍的艾略特(T. S. Eliot, 1888—1965)为首的身居海外的诗人。他们是诗歌革命的主要力量。1908年庞德初到伦敦便和英国诗人休姆创意见象派(Imagism)诗歌, 强调诗要具体, 避免抽象, 意象比喻要十分明确, 语言要精炼, 删除一切与意象无关的词语, 诗歌形式可以采用自由体, 格律可以根据口语节奏等等。接受他思想的美国意象派诗人有洛威尔(Amy Lowell, 1874—1925)、希尔达·杜利特尔(Hilda Doolittle, 1886—1961)和威廉斯(William Carlos Williams, 1883—1963)等。庞德虽然后来脱离意象派, 但他的诗歌理论冲击了陈旧的诗歌传统, 为美国诗歌的发展开辟了道路。庞德最著名的诗歌是讽刺英国文化和表明献身艺术的决心的《休·赛尔温·毛伯莱》(*Hugh Selwyn Mauberley*, 1920)和长篇史诗《诗章》(*The Cantos*, 1915—1962)。《诗章》的第一部分在1917年出版, 以后陆续增加, 到1959年时共有109篇。《诗章》的内容庞杂, 从诗歌理论到道德哲学以至名人评价、经济政策, 几乎无所不包。意象派诗歌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开始衰落, 但是这一流派对美国诗歌在采用自由体、口语和铸造意象方面影响颇大。艾略特是新诗运动的主要人物, 他的《荒原》(*The Waste Land*, 1922)借用大量的欧洲文学典故、神话、历史、暗示和联想, 运用多种语言, 以不连贯的结构、有节奏的自由体, 构成一部思想和情调和谐一致的诗篇, 一时成为诗人们模仿的典范。主要的追随者有斯蒂文斯(Wallace Stevens, 1879—1955)。他的诗歌热情活泼, 却又深奥、富有哲理。代表作有《带蓝吉他的人》(*The Man with a Blue Guitar*, 1937)等。他诗歌的主题往往表现想象力如何使混乱的世界获得秩序以及艺术表面上歪曲现实、实际上更深刻地揭示现实等理论。但是扎根美国生活的诗人并不完全接受艾略特的诗歌理论。威廉斯就曾说过: “《荒原》的发表好像爆炸了一个原子弹, 把我们的世界给毁灭了。”威廉斯既摒弃诗歌传统, 又反对艾略特大量运用博学典故、过分强调修辞的主张。他的诗歌如《佩特森》(*Paterson*, 1946—1958)等深受惠特曼的影响, 朴素简洁、不拘形式, 摆脱传统韵律的束缚。

(3) 新英格兰诗人弗洛斯特(Robert Frost, 1874—1963)和罗宾逊(Edward Arlington Robinson, 1869—1935)属于第三类诗人, 介乎上述两派之间, 受到新诗歌运动的感染, 却并不全盘接受它的原则和主张。弗洛斯特基本上采用传统的诗歌形式, 但排斥其中矫揉造作等消极因素。他的诗歌多半以新英格兰地区为背景, 运用当地普通人民的语言, 描写乡间普通人民和日常生活。他的诗歌简洁朴素、易于上口, 然而朴素中寓有深意, 往往从自然景色、凡人俗事开始, 以深刻的哲理思想结束。代表诗集有《少年的意志》(*A Boy's Will*, 1913)、《西去的溪流》(*West-Running Brook*, 1928)和《又一片牧场》(*A Further Range*, 1936)等。《修墙》(*"Mending Wall"*, 1914)、《摘苹果之后》(*"After Apple-Picking"*, 1914)和《白杨树》(*"Birches"*, 1916)等诗歌把细腻的观察、深刻的象征意义和优美的

格律音韵十分恰当地综合在一起,已经成为20世纪脍炙人口的诗篇。另一位诗人罗宾逊也以新英格兰的小镇生活作为创作的主要内容。代表作《夜之子》(*The Children of the Night*, 1897)表现新英格兰人民勇敢勤劳的美德。他的诗歌语言朴素、立意新奇,富有含蓄的冷嘲和幽默。

美国的戏剧由于清教主义的影响一向不很发达,但一次大战后情况却有了很大的变化。德国的表现主义戏剧、瑞典表现主义戏剧家斯特林堡(August Strindberg)、挪威的易卜生(Henrik Ibsen)、意大利的皮兰德娄(Luigi Pirandello)、英国的肖伯纳(Bernard Shaw)等开始影响美国戏剧界。另一方面,由戏剧艺术爱好者组成的试验性的小剧院开始出现,对百老汇等商业剧院进行了有力的挑战。最为著名的是“华盛顿广场剧院”(战后1919年改名为“剧院协会”)、普罗文斯敦剧社和以哈佛大学的47号工作室为代表的学员剧团。这些小剧场或戏剧团体几乎都有自己的剧作家。他们努力避免俗套,大胆试验,用不同的手法进行创作,甚至在一个剧本中使用两种不同的手法,最常见的是现实主义手法和浪漫主义或象征主义手法相结合。这种幻想与现实相交织的表现主义手法推动了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的荒诞派戏剧。这个时期戏剧的另一个特点是以社会问题为题材,目的在于批评时政,揭露社会的阴暗面。如赖斯(Elmer Rice, 1892—1962)的《加算器》(*The Adding Machine*, 1923)反映资本主义社会把人变成机器的奴隶。1930年代以后,左翼文学兴起,戏剧的批判作用更为明显。代表人物奥德兹(Clifford Odets, 1906—1963)的《等待老左》(*Waiting for Lefty*, 1935)便以罢工斗争为题材,揭露和批判资本主义社会。

新剧运动中成就最大的剧作家是奥尼尔(Eugene O'Neill, 1888—1953)。他综合各家之长,既采用传统的手法,又大胆革新,充分吸取自然主义、象征主义和表现主义的长处。第一部多幕剧《天边外》(*Beyond the Horizon*, 1920)采用传统的手法,是美国第一部严肃的反浪漫主义的戏剧。但是同年发表的《琼斯皇帝》(*Emperor Jones*, 1920)却采用表现主义手法,用非剧中人的对话、布景及不停顿的击鼓声表现剧中人物由不安到恐惧最后发展到歇斯底里的心理状态。《毛猿》(*The Hairy Ape*, 1922)是一部兼有现实主义、表现主义和象征主义手法的戏剧。《伟大之神布朗》(*The Great God Brown*, 1926)则运用象征主义手法,用面具表现人物的双重性格,用独白表现人物的内心冲突。《奇妙的插曲》(*Strange Interlude*, 1928)采用弗洛伊德的心理分析方法,以独白和旁白来表现意识流手法。奥尼尔十分关心美国的社会问题,作品大多有深刻的现实意义。《天边外》反映现实对人们理想生活的摧残。《毛猿》描写在冷酷无情的资本主义社会里,工人被当成动物来对待。《榆树下的欲望》(*Desire under the Elm*, 1925)表现资产阶级家庭争夺财产和由此引起的后果。《卖冰的人来了》(*The Iceman Cometh*, 1940)揭示30年代经济危机时期人们的空虚和绝望。奥尼尔还不断探索个人理想与现实的矛盾冲突,他认为在神秘而有敌意的宇宙里,个人寻求自我的努力总是不能实现,事物的发展总是与个人愿望相违背。奥尼尔勤于探索、勇于实践,创立了独特的风格,使美国戏剧在1920和30年代达到前所未有的繁荣,真正成为美国文学的一个组成部分。他是美国戏剧史上一个十分重要的人物。

这时期的小说也在不断革新。无论是斯泰因、凯瑟(Willa Cather, 1873—1947)、安德森(Sherwood Anderson, 1876—1941)和德莱塞等老一代作家还是战后成长起来的年轻一代作家,如多斯·帕索斯(John Dos Passos, 1896—1970)、菲茨杰拉德、海明威、福克纳(William Faulkner, 1897—1962)以及黑人作家吉因·图默(Jean Toomer, 1894—1967)等人都在技巧方面做各种试验:海明威在故事里穿插新闻报道,多斯·帕索斯在小说中插入电影、新闻片、报纸,甚至流行歌曲的片段。总之,作家们不断破坏故事的叙述线索以表现世界的混乱和社会的失控。当然,这时期传统的手法并没有消失。德莱塞、刘易斯(Sinclair Lewis, 1885—1951)采用文献式描写和细节堆积等自然主义手法;凯瑟、菲茨杰拉德却十分注意对细节的取舍,更看重故事的氛围,因而使他们的作品富有诗意。海明威试验用小词、短句,多对话,少描述,他的“冰山理论”确实开创了新的文风。跟他相反,福克纳用繁复的长句和晦涩的语言来表现世界的复杂。在故事情节的处理上,刘易斯等人采用传统的手法,从时序出发,分开端、发展、高潮、结局四个步骤。但更多的作家对传统手法进行改革。有些作品没有贯穿全书的主人公,众多的人物之间也没有一定的联系;有的小说时序颠倒,正叙和倒叙穿插进行。有的小说情节错综复杂,但又彼此之间仿佛毫无联系;还有的小说采用多角度多人称叙述法,角度不断变化。总之,作家们力图通过叙述手法表现社会 and 人的精神世界的混乱场面。在人物的刻画方面,这时期的小说家几乎都摒弃作家出场发表评论的手法。他们强调通过对话和行动来表现人物的个性和内心世界。海明威总是以细致的动作描写和大量对话来提示人物的心理。安德森不注重人物形象的刻画,而着重于他们的内心活动和精神状态。弗洛伊德的心理学会给作家开辟了探索人物心理的广阔天地。他们认识到表现人物复杂的心理活动和似乎毫无逻辑的潜意识状态的重要性,开始大量采用意识流等表现手法。

1920年代对美国作家影响最大的是身居海外的斯泰因,代表作《三个女人的一生》(*Three Lives*, 1909)对传统的小说技巧进行大胆的改革。她吸收电影以画面表现景象的手法,以重复基本相同而略有不同的句子和文字来表现中心思想。她主张遣词造句力求简单,以重复突出主题。她的创作思想和实践对安德森以及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崛起的年轻作家产生了很大的影响。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后其他比较著名的女作家有华顿(Edith Wharton, 1862—1937)、格拉斯哥(Ellen Glasgow, 1874—1945)和凯瑟。她们基本上都是坚持现实主义传统的乡土作家,都关心新富和物质主义对传统道德观念的影响。华顿的《快乐之家》(*The House of Mirth*, 1905)和《天真时代》(*The Age of Innocence*, 1920)既讽刺暴发户的庸俗和私利,又批判上流社会狭隘的文化和传统的道德观念。格拉斯哥反映南方

贵族文化的没落和庄园主的败落。《荒芜的土地》(*The Barren Ground*, 1925)和《浪漫主义喜剧演员》(*The Romantic Comedians*, 1926)都涉及在注重物质享受的世界里人们如何保持精神理想的问题。凯瑟早期的作品《哦,拓荒者》(*Oh Pioneers*, 1913)和《我的安东尼亚》(*My Antonia*, 1918)歌颂第一代移民在开发西部边疆过程中所表现的英勇品质。《一个沉沦的妇女》(*A Lost Lady*, 1923)和《教授的住宅》(*The Professor's House*, 1925)揭露物质享受和拜金主义思想对优良传统和道德品质的腐蚀。她最优秀的作品《死神迎接大主教》(*Death Comes for the Archbishop*, 1927)歌颂早年在墨西哥州印第安人中传教的天主教神父的献身精神,企图以这种对精神世界的追求作为解决问题的方法。

随着大工业、大城市的兴起,一些美国作家开始揭露小镇平庸闭塞的生活和狭隘庸俗的传统观念对人们精神生活的扼杀。刘易斯和安德森是比较有代表性的两位作家。刘易斯采用传统的现实主义手法。《大街》(*Main Street*, 1920)描写小镇居民安于现状,固守旧俗,拒绝一切新的思想和变革。《巴比特》(*Babbitt*, 1922)塑造了一位无力摆脱工业社会拜金主义思想束缚的小人物,为英语词汇增加了一个“庸俗的市侩”的同义词。1930年,刘易斯成为第一个接受诺贝尔文学奖的美国作家。安德森和刘易斯在创作手法上大不相同。他深受斯泰因的影响,抛弃以情节为主的传统格局,强调刻画人物的内心世界,通过人物一瞬间爆发出来的感情来表现他们的个性和内心深处的隐秘。在题材方面,他也描写小市镇生活,但侧重表现普通人的彷徨和苦闷。代表作《俄亥俄州的温斯堡镇》(*Winesburg, Ohio*, 1919)就描写这样一群畸零人。他们追求理想、探索生活的真理、渴望爱与同情,可是狭隘的社会观念、枯燥乏味的平庸生活压抑了他们个性的发展,使他们成为心理变态的怪人。他还对小说形式进行试验,在《俄亥俄州的温斯堡镇》中用具有同一个背景、同一个主人公和同一种气氛的一系列短篇故事来加强这些故事作为整体的总主题。这一切使他成为美国现代派作家的先驱,对海明威、福克纳等青年作家有很大的影响。

“迷惘的一代”(the Lost Generation)。主要代表作家有多斯·帕索斯、菲茨杰拉德和海明威等。多斯·帕索斯是最早表现年轻人反抗社会的作家。《三个士兵》(*Three Soldiers*, 1920)描述第一次世界大战对艺术和艺术家的摧残。《美国》(*U.S.A.*)三部曲——即《北纬四十二度》(*The 42nd Parallel*, 1930)、《一九一九年》(*Nineteen Nineteen*, 1932)和《赚大钱》(*Big Money*, 1936)——是他最主要的作品,曾被誉为“一部伟大的民族史诗”。菲茨杰拉德虽然没有去过前线,却是典型的“迷惘的一代”的作家。第一部长篇小说《人间天堂》和一百多篇短篇小说真实地反映爵士时代人们醉生梦死的空虚的精神面貌,生动地再现了20年代美国青年认为“一切上帝都死亡了,一切战争都打完了和一切对人的信念都动摇了”的绝望心理。《了不起的盖茨比》和《夜色温柔》(*Tender is the Night*, 1934)从内容到技巧都更为成熟,进一步揭露“美国梦”和“美国精神”的迷惑性和空虚。他是继德莱塞以后又一个抨击腐蚀人们灵魂的美国梦的作家。海明威是“迷惘的一代”作家的主要人物。《太阳照样升起》反映一次大战后在欧洲彷徨游荡的美国青年绝望和幻灭的情绪。《永别了,武器》表现战争如何粉碎人们的理想和生活目的。《丧钟为谁而鸣》(*For Whom the Bell Tolls*, 1940)描写西班牙的内战。海明威小说的主人公常常是位心灵受过创伤、敏感而玩世不恭的年轻人,但他作品里往往又有一位勇敢正直的英雄。海明威笔下的英雄可能是名不见经传的猎人、士兵、斗牛士、拳击家,但他们都具有“硬汉”性格,百折不挠,视死如归。他们给海明威的主人公以启示,教育他们在困难前面不低头、在压力之下不弯腰。《老人与海》(*The Old Man and the Sea*, 1951)中的老渔民集中体现了海明威大力推崇的在失败中保持尊严从而取得精神胜利的生活原则。海明威不仅为美国文学创造了“硬汉”形象,他那含蓄简练、清新有力的文体对美国文学也产生了极大的影响。

1929年,纽约股票市场崩溃,引发了美国历史上前所未有的经济危机。与此同时,1930年开始的持续干旱使大萧条雪上加霜,沙尘暴几乎横扫美国中部和东部地区,破坏了大量农田,迫使农民背井离乡,向西部迁移去寻找生路。这场危机波及面广,延续时间很长,几乎使整个国家都处于风雨飘摇之中。到1933年罗斯福就任总统时全国几乎所有的银行都已关闭,三千多万家庭没有正常收入,数以百万计的人生活在极度的贫困之中,更有成千上万的人失去家园,在铁路线上颠沛流离,妄图找到可以糊口的工作。工矿企业中罢工运动四起,劳资矛盾十分尖锐。

在这种形势下,“左翼”文学或“无产阶级文学”一度成为1930年代颇有影响的主流文学,使它有“红色十年”之称。在《震撼世界的十日》(*Ten Days that Shook the World*, 1919)的作者约翰·里德(John Reed, 1887—1920)的帮助下,1919年美国共产党成立了。左翼作家如迈克尔·高尔德(Michael Gold, 1894—1967)、约瑟夫·弗里曼(Joseph Freeman, 1897—1965)、麦克斯·伊斯特曼(Max Eastman, 1883—1969)等人还创办了一些进步刊物,比较重要的有《群众》(*The Masses*, 1913—1926)、《解放者》(*The Liberator*, 1918—1924),尤其是标志美国激进文学重要里程碑的、后来成为共产党喉舌的《新群众》(*The New Masses*, 1926—1948)等杂志。它们介绍十月革命后的苏联,研究马克思主义理论,讨论作家的责任和文艺的方向。作家们把社会主义的苏联看成是希望的曙光,从老一代的德莱塞、新闻记者麦克斯·伊斯特曼到年轻的黑人诗人兰斯顿·休斯(Langston Hughes, 1902—1967)和评论家埃德蒙·威尔逊(Edmund Wilson, 1895—1972)等都前往苏联进行访问,公开提出社会主义才是美国的出路。1935年在“约翰·里德俱乐部”的倡议下,作家们在纽约召开了第一次美国作家代表大会,成立“美国作家同盟”并且接受总部设在前苏联的国际革命作家联盟的领导。

同年,罗斯福为了对付经济衰退实行新政,设立公共事业振兴署,为失业者提供就业机会,也为困难的作家、艺术家们设立了联邦艺术、联邦作家、联邦戏剧等项目。其中,联邦作家项目资助了已经成名的作家,如诗人康拉德·艾肯(Conrad Aiken, 1889—1973)、剧作家埃尔默·赖斯、黑人诗人克劳德·麦克凯(Claude McKay, 1889—1948)

等以及日后成为名家的犹太小说家索尔·贝娄(Saul Bellow, 1915—2005)、剧作家阿瑟·米勒(Arthur Miller, 1915—2005)、女作家尤多拉·韦尔蒂(Eudora Welty, 1909—2001)、黑人作家理查德·赖特(Richard Wright, 1908—1960)和拉尔夫·埃里森(Ralph Waldo Ellison, 1914—1994)、黑人女作家佐拉·尼尔·赫斯顿(Zora Neale Hurston, 1891—1960)等。对政府来说,这些项目是要保持与提高人民对国家的信心,树立美国是一个包容所有人的多元文化国家的形象。他们组织作家们编写各州旅游指南,同时也资助赖特、赫斯顿、埃里森等黑人作家发掘黑人文化,撰写黑人历史,反映他们的苦难生活。当然,由于是政府资助的项目,作家们不可避免地受到一定的限制,但他们还是发表了一些比较进步的作品,如在编写指南时把重点放在普通劳动人民而不是知名人士上。赖特在芝加哥、埃里森在纽约收集的有关黑人的材料对他们后来写《土生子》(*Native Son*, 1940)和《看不见的人》(*Invisible Man*, 1952)都起了一定的作用。赫斯顿收集整理的民间故事集《骡与人》(*Mules and Men*, 1935)就是联邦作家项目的一个课题。当时联邦戏剧项目创造了一种特殊的戏剧形式——“活报剧”,中心人物总是一个对当前某个问题不明白的普通老百姓,通过他对问题的探究把全剧串起来,把作家的意图向观众进行交代。根据辛克莱·刘易斯小说改编的反法西斯剧作《它不可能在这里发生》(*It Can't Happen Here*, 1935)同时在全国22个城市上演,造成很大的声势。但正是由于他们演出的思想内容都比较进步,国会怀疑他们是由共产党控制的,终于在1939年停止资助该项目。

有些作家并未积极参加左翼活动,但也有意识地关心社会现实。如福克纳的《圣殿》(*Sanctuary*, 1931)、《八月之光》(*Light in August*, 1932)都直接反映当时的社会问题。另一位南方作家凯瑟琳·安·波特(Katherine Anne Porter, 1890—1980)虽然主要描写南方社会与家族问题,但也为《民族》、《新共和》等左翼杂志撰稿。尽管奥尼尔的《卖冰的人来了》(*The Iceman Cometh*, 1934)在1946年才上演,但这个剧本还是多少折射出他在30年代的心态。然而,最著名的作品还是斯坦贝克(John Steinbeck, 1902—1968)反映30年代大萧条时期的小说《愤怒的葡萄》(*The Grapes of Wrath*, 1939)。小说通过俄克拉荷马州佃农乔德一家被迫背井离乡去西部另谋生路的故事,深刻揭露美国严重的社会问题。斯坦贝克还写过描写加利福尼亚摘水果的流动工人罢工斗争的《胜负未决的战斗》(*In Dubious Battle*, 1936)。

这时期美国南方作家开始联合起来,出版小型刊物,对文艺思想和评论各抒己见。1925年《弗吉尼亚评论》(*The Virginia Review*)杂志创刊,南方终于有了个堪与北方优秀刊物相媲美的文学刊物。南方文艺中心的一支中坚力量是“逃亡者派”(the Fugitives)。这个松散的文化团体聚集了一批杰出的作家和诗人,如兰塞姆(John Crowe Ransom, 1888—1974)、华伦(Robert Penn Warren, 1905—1989)、泰特(Allen Tate, 1899—1979)等,并出版颇有影响的文艺杂志《逃亡者》。他们思想比较保守,提倡维护南方传统的文学地方主义,反对工业化社会,鼓吹南方继续保持农业传统,因此又被称为“重农学派”。30年代美国经济萧条时期,重农思想在南方影响极大。他们的杂志《南方评论》(*Southern Review*)和《肯庸评论》(*Kenyon Review*)对“新批评派”文艺理论的形成起过很大的作用。南方文艺复兴时期最主要的作家是福克纳。他一生写了19部长篇小说和100来个短篇故事,大部分故事发生在南方密西西比州一个虚构的叫约克纳帕塔法的地方。福克纳以他神妙的想象力把这片土地、人民和历史构成一个神秘的王国。这些作品探索从南北战争到20世纪30年代的历史和庄园主贵族、新富、穷白人和黑人,甚至印第安人组成的阶级社会,表现南方大家族的兴衰、黑奴制的后果、种族矛盾、敏感而理想主义的年轻主人公与现代社会的冲突等等。他的主人公,如《喧哗与骚动》(*The Sound and the Fury*, 1929)中的昆丁,常常是悲剧性的,因为他们背负沉重的历史负担和社会传统习俗的枷锁,无法面对现实生活。与他们相反,福克纳还塑造了一群乐天知命、不受生活体系和习俗束缚的,因而有力量有勇气能处危不惊的“自然人”,如《喧哗与骚动》中的黑女佣迪尔西、《熊》(*The Bear*)中的山姆·法泽斯等。在他的笔下,那些适应现代社会的人,如《喧哗与骚动》中的杰生和《斯诺普斯》三部曲(由《村子》(*The Hamlet*, 1940)、《小镇》(*The Town*, 1957)、《大宅》(*The Mansion*, 1959)组成)中的弗莱姆·斯诺普斯,则冷酷无情,没有人性。在福克纳的世系小说中,最有代表性的是《喧哗与骚动》、《八月之光》、《押沙龙,押沙龙!》(*Absalom, Absalom!*, 1936)与《去吧,摩西》(*Go Down, Moses*, 1942)等。《喧哗与骚动》通过康普生贵族家庭的衰落反映传统价值体系的破产和道德法则的消亡。《八月之光》表现一个不知自己是白人还是黑人的年轻人跟社会观念与习俗的冲突以及人的异化和孤寂。《押沙龙,押沙龙!》讲述白手起家、一心创建自己家园的塞德潘及他的失败。福克纳采用侦探小说的形式,让几位不完全知道内情的人来分析塞德潘的命运并进一步企图解释历史。《去吧,摩西》是一部由一系列关于基本上是同一个主人公的故事组成的小说,主旨在于表现南方社会中黑人与白人的种族关系。福克纳不仅以他丰富的想象力著称,而且还以他出色的技巧和试验手法获得世人的赞赏。他在众多的作品中几乎不用雷同的手法。他的作品语言艰涩、句子冗长,加上意识流、内心独白、多视角叙述、时序颠倒、象征隐喻等手法,给读者造成很大的困难。然而,他正是运用这种扑朔迷离、纷乱复杂的文体表明世间事物和人心的复杂性。福克纳认为作家的责任在于表现人的内心冲突,描写包括爱、荣誉感、自豪感、同情心和牺牲精神等古老的真理,以便提醒人们铭记曾经造就他们光荣历史的品质,帮助他们得以永存。评论家们一致认为,他不仅仅是一个南方作家,而且是在美国文学史、甚至世界文坛上举足轻重的一位大师。

两次大战期间,文艺批评开始在美国文学上起主导作用。影响最大的文艺理论流派是新批评派。新批评派接受艾略特的理论,反对介绍作品的背景知识、作者生平、创作过程和发挥个人印象的批评方式,认为文学作品是

艺术并主张对作品本身进行精密的分析。新批评派虽然常常忽略作品的社会意义,割裂作品与历史的关系,但它提出的一系列理论原则,对推动美国文艺理论的发展起过极大的作用。它的主要代表人物有布莱克默(R.P. Blackmur, 1904—1965)、兰塞姆、伯克(Kenneth Burke, 1897—1993)、布鲁克斯(Cleanth Brooks, 1906—1994)等。另外一些批评家如考利(Malcolm Cowley, 1898—1989)和威尔逊等则吸收各家之长。考利的著名作品《流放者归来》(*Exiles Return*, 1934)深入分析并评价1920年代“迷惘的一代”的各位作家。威尔逊写过不少文章,研究文学的社会意义和政治意义。

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随着白人知识分子对旧习惯、旧传统和旧的生活感到厌倦,对黑人文化和音乐日益产生浓厚的兴趣,黑人文化有了较大的发展。图默的《甘蔗》(*Cane*, 1923)是第一本采用意识流手法的黑人作品。1920年代后期到1930年代初,居住在纽约哈莱姆贫民区的黑人作家以大量作品表现黑人的悲惨生活,形成哈莱姆文艺复兴。麦克凯(Claude McKay, 1890—1948)、卡伦(Countee Cullen, 1903—1946)和图默等人都是在这一时期崛起的黑人作家。但最著名最有成就的是休斯(Langston Hughes, 1902—1967)。诗集《萎靡的布鲁斯》(*The Weary Blues*, 1926)中的诗歌采用爵士音乐的节奏和韵律,热情奔放。休斯的出色诗歌使他获得“哈莱姆桂冠诗人”的称号。休斯是位多才多艺的作家,除了诗歌以外,还写小说和戏剧。很多以黑人辛波儿为主人公的小说——如《辛波儿谈自己的想法》(*Simple Speaks His Mind*, 1950)——和《黑白混血儿》(*Muleto*, 1935)等戏剧用幽默揶揄的手法描写黑人眼中的白人,对他们的虚伪行径进行讽刺和挖苦。休斯在文艺思想和各种文学体裁方面的成就不仅对黑人文学,也对白人文学产生过不小的影响。1930年代的经济危机妨碍了哈莱姆文艺复兴运动的发展。但以赖特为首的一群黑人作家仍然发表了很多战斗性很强的抗议文学。赖特的《土生子》常跟德莱塞的《美国的悲剧》相提并论,因为赖特也在小说中证明黑人别格并非天性凶暴,而是社会逼他走上杀人的绝路。赖特的故事生动紧凑,文笔精练而富有激情。比较重要的作品还有《汤姆大叔的孩子们》(*Uncle Tom's Children*, 1938)和自传《黑孩子》(*Black Boy: A Record of Childhood*, 1945)等。

(六)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美国文学

1945年8月美国在日本广岛和长崎投下的原子弹,结束了第二次世界大战,也震惊了全世界。从此,美国以头号强国的面目出现于世界。

作为在大战中获益最大而损失最小的国家,战后美国进入了空前的繁荣、发达和扩张的时期。然而,美国的政治和社会却趋向保守。苏联、中国等社会主义国家与共产党都被认为是“红色恐怖”,是美国的敌人。1950年2月,参议员麦卡锡(Joseph McCarthy)声称共产主义分子已经渗入美国国务院,后来又不断强调他们甚至打入了军队和政府的高层机构,从而开始了一场全国性的政治迫害运动。同时,这也是两极分化十分严重的时期,在中产阶级收入不断提高、人们乐观向上的同时,处于社会底层的20%的人民看不到希望。贫富之间、白人与少数族裔之间、郊区居民与城市贫民居民之间的差距日益扩大,为1960年代的社会动荡埋下了不安定因素。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在小说方面,老一代作家如福克纳、海明威和斯坦贝克等仍在继续写作,但功力已经不如以前。海明威的《过河入林》(*Across the River and into the Trees*, 1950)刚出版就受到评论家的严厉批评,虽然第二年发表的《老人与海》证明他不愧大师的称号。福克纳的情况好一些,但也常常怀疑自己是否已经江郎才尽。老作家基本延续过去的主题,但参加过战争的年轻一代作家开始在40年代末发表关于第二次世界大战的作品。他们的作品同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海明威等人的作品有相似之处,都描写军队生活的贫乏和战争的可怕,质疑军事组织的权力和军官阶层的残酷与没有人性,但不再充满自怨自艾的情绪,涉及的面比较广。如欧文·肖(Irwin Shaw, 1913—1984)的《幼狮》(*The Young Lions*, 1948)用多角度的手法描写纳粹分子和美国士兵的心理活动;梅勒(Norman Mailer, 1923—2007)的《裸者与死者》(*The Naked and the Dead*, 1948)反映士兵和军官之间的矛盾,曾连续62周上了《纽约时报》的畅销小说榜,被称为最为出色的美国战争小说之一;琼斯(James Jones, 1921—1977)的《从这里到永恒》(*From Here to Eternity*, 1951)表现单调乏味的军营生活和军事机构对个人尊严的践踏。然而,约瑟夫·海勒(Joseph Heller)在1961年发表的《第22条军规》(*Catch-22*)不仅跟其他战争小说一样,揭露战争的恐怖、军队的官僚主义以及军事与工业组织如何左右人们的生活、摧残人的精神,还在技巧上有新的发展,大量采用象征手段和超现实主义手法,使整个故事荒诞不经却又寓意深刻,开创了“黑色幽默”的先河。

随着冷战与麦卡锡主义的加剧,美国作家开始反思美国价值的真实内涵、考虑个人是否应该顺应时势和社会规范。1950年代作家普遍批评郊区中产阶级对物质生活的追求以及企业对公司对人的个性的压抑。影响最大的著作可能是塞林格(J. D. Salinger, 1919—2010)的《麦田的守望者》(*The Catcher in the Rye*, 1951)和金斯堡(Allen Ginsberg, 1926—1997)的长诗《嚎叫》(*Howl*, 1956)。前者讲述中学生霍尔顿的苦闷、寂寞和最终的精神崩溃。他出身富裕家庭,因弟弟的去世而深受打击。他渴望人间关爱,但父亲忙于赚钱,母亲忙于应酬享乐,只要求他按照社会要求按部就班地上学过日子。他开始质疑成人世界,认为那里充满虚假、浅薄和虚荣,只有童年世界才有纯真。他一心想当个守望者,保护儿童不受成人世界的腐蚀。由于小说反映了50年代美国青少年的心态与精神世界,对读者起了振聋发聩的作用,其魅力经久不衰,多年来一直是大学生心爱的读物。评论界还常常把它和马

克·吐温的《哈克贝里·费恩历险记》相提并论。不同之处在于主人公霍尔顿已经不像哈克那样可以离开虚伪的社会,到大自然中去寻求安慰。

至于金斯堡,他和凯鲁亚克(Jack Kerouac, 1922—1969)、巴勒斯(William Burroughs, 1914—1997)、劳伦斯·佛林盖迪(Lawrence Ferlinghetti, 1919—)等人形成了50年代声势浩大的反文化运动,常常被称为“垮掉的一代”。他在《嚎叫》中强烈抗议美国的军事主义,大声疾呼美国社会对物质主义的追求和对性欲的压抑正在扼杀有才华的年轻人。金斯堡还对诗歌形式进行试验和改革,从惠特曼的自由诗和史诗形式中吸取灵感。他那直抒胸臆而又激情澎湃的长句一反艾略特的非个性诗歌理论,冲破新批评派为诗歌规定的种种束缚,掀起一场新诗歌革命。当时已经成名的老诗人威廉斯把金斯堡给他的信件收入长诗《佩特森》。金斯堡1955年在旧金山朗诵他的代表作《嚎叫》,震撼了比他年长许多的罗伯特·洛威尔(Robert Lowell, 1917—1977)——一位紧跟新批评规范的诗人,迫使他改变诗风,采用个人化的话语,写出自传性诗篇《人生写照》(Life Studies, 1959),反映他个人的生活经历和情感与心态的变化,开创了“自白诗歌”的先例,也在年轻人中间造就了自白派诗人,如写了大量关于人工流产、妇女的性生活和她在精神病院中的经历的塞克斯顿(Anne Sexton, 1928—1974)、描写自己酗酒和精神失常等事实的贝里曼(John Berryman, 1914—1972)和反映想自杀的女人心理的普拉斯(Sylvia Plath, 1932—1963)等。这一时期的诗歌还带有强烈的政治色彩。洛威尔愤怒抗议对越战争,里奇(Adrienne Rich, 1929—)拥护女权运动,黑人女诗人布鲁克斯(Gwendolyn Brooks, 1917—2000)支持黑人解放运动,黑人诗人勒鲁伊·琼斯(Leroi Jones, 1934—)则更进一步提出“黑人权力”的口号。此外,以奥尔逊(Charles Olson, 1910—1970)为首的黑山派诗人坚持摒弃一切正规的诗行长度和规范的诗歌格律,甚至连诗行左端的页边行距都不需要整齐划一。阿什贝里(John Ash Berry, 1927—)和奥哈拉(Frank O'Hara, 1926—1966)等纽约派诗人认为诗歌不过是即兴之作,写完以后便失去了任何意义。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美国诗歌派别众多、风格迥异,但却具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即它们摆脱了艾略特的“非个性化”诗歌的影响,摆脱了过去的超脱客观、含蓄诙谐的诗风,而是在内容上直抒个人胸怀,以个人的经历和感受表现机械化和现代物质文明对人的精神世界的摧残;在形式上公开反对以英国诗歌为中心,进一步强调诗歌的美国特色。

“垮掉的一代”小说家凯鲁亚克一气呵成的《在路上》(On the Road, 1957)综合多种文学体裁和表现手法。它既是游记小说又是一个青少年成长的故事,既刻画人物流动的心理意识又描述具体的游历过程。它通过主人公一路追寻而又始终未能实现梦想的经历嘲弄了美国梦和西部理想天堂等美国神话。凯鲁亚克的“自发散文”把写作过程和游历过程高度统一,迫使读者分享他的经验和感受。这种试验文体虽然模仿者不多,却启发作家在手法和技巧方面进行多种探索和实验。巴勒斯的作品,如他的名著《赤裸的午餐》(Naked Lunch, 1959)采用半自白半自传的形式描写自己的吸毒经历和同性恋问题,结构松散,由21个片段组成,情节发展非线性,时空和场景不断变换,但地点都是巴勒斯去过的地方,情节很难归纳或概括,然而用意却很鲜明,以尖刻激烈的嘲讽抨击社会和现实。佛林盖迪是诗人但他还是出版家。他在宣传推动“垮掉的一代”文学中起了十分重要的作用。他听了金斯堡朗诵以后马上决定出版这首长诗。1957年,他因印刷出版“淫秽作品”受到控告。但最后法官判决《嚎叫》虽然用了粗俗的语言,提出了并不正统和有争议的观点,但它并非没有社会意义,因此不能认定是淫秽诗歌。这场诉讼的胜利大大鼓舞了年轻作家,也使旧金山成为新文学的中心。“垮掉的一代”作家常常抽大麻,过放荡不羁的生活,以持不同政见的文化战士自居,通过诗歌和小说来揭露中产阶级的美国和官方政治,冲击传统的观念、习俗,甚至生活方式。他们的出现受到欢迎,也引起恐惧和攻击。经过几乎半个世纪的争论,现在的共识是:“垮掉的一代”的诗人和作家在嬉笑怒骂的背后是对生存危机的严肃关注。他们企图通过嘲弄调侃来颠覆已有的秩序,惊醒读者,解放受各种压抑,包括性压抑的年轻人,使他们考虑建立新秩序和重建一个新的美国。

这时期的南方文学在小说方面发展很快。除福克纳以外还有波特·麦卡勒斯(Carson McCullers, 1917—1967)、奥康诺(Flannery O'Connor, 1925—1964)、韦尔蒂和华伦等。波特是美国极有成就的短篇小说家之一。她的作品主要描写人的孤独失意的罪愆感,现代人空虚贫乏的精神世界,文笔细腻、用字严谨、风格优美。代表作有短篇小说集《斜塔》(The Leaning Tower and Other Stories, 1934)和长篇小说《愚人船》(Ship of Fools, 1962)等。奥康诺的小说以怪诞阴暗著称。在她的笔下,世界总是充满暴力和邪恶,勤奋正直等传统美德无法得到继承和发扬,奥康诺的文体简略诙谐,善于运用日常口语。代表作有《慧血》(Wise Blood, 又译《智血》, 1952)和短篇小说集《好人难寻》(A Good Man is Hard to Find, 1955)等。韦尔蒂是又一位擅长短篇小说的南方女作家。她的作品和福克纳一样充满浓郁的乡土气息。但她不像福克纳那样对世风日下持忧虑态度,而是以冷静的眼光客观地表现人的愚蠢和生活中的可笑现象。《金苹果》(The Golden Apples, 1949)、《英尼斯佛伦的新娘》(The Bride of Innisfallen, 1955)等都是比较出色的短篇小说集。麦卡勒斯擅长用哥特式故事形式描写人的孤独和对无望的爱的渴求。代表作有《心灵是孤独的猎手》(The Heart Is a Lonely Hunter, 1946)和短篇小说集《伤心咖啡馆之歌》(The Ballad of the Sad Café, 1951)等。评论家们普遍认为华伦是南方继福克纳之后最重要的作家,他不仅在小说方面颇有建树,而且还是个杰出的诗人和文艺理论家。他是新批评理论的创始人之一,还与人合作编写了《理解诗歌》(Understanding Poetry, 1939)等作品。他的诗歌《允诺》(Promises: Poems 1954—1956, 1957)和《今与昔》(Now and Then: Poems 1976—1978, 1978)曾两度获得普利策诗歌奖。小说方面的代表作《国王的人马》(All the King's Men, 1946)集中表现华伦

作品的中心主题:人只有通过认识自我才能实现自我以及物质世界、如权力对人的腐蚀作用。

美国作家中犹太裔比较多。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他们发表的作品日益增多,形成了影响很大的犹太人文学这个流派。最为著名的犹太裔作家是贝娄、马拉默德和罗斯。贝娄的处女作《晃来晃去的人》(*Dangling Man*, 1944)和《赛姆勒先生的行星》(*Mr. Sammler's Planet*, 1970)表现大屠杀给犹太人造成难以消除的恐惧和伤害,法西斯的迫害使他们失去信念。其他好几部小说,如《雨王汉德逊》(*Henderson the Rain King*, 1959)、《赫尔索格》(*Herzog*, 1964)、《洪堡的礼物》(*Humboldt's Gift*, 1975)等,都描写富裕社会中敏感的犹太知识分子的迷惘、空虚和绝望。这一主题其实已经并不局限于犹太人。贝娄探索的是西方世界的精神危机,关注的是人道主义的危机以及个人在社会中的地位。他的作品具有深刻的社会意义。1976年,贝娄获得诺贝尔文学奖。马拉默德(Bernard Malamud, 1914—1986)专门描写大城市里的下层犹太裔居民,如小店主、杂役、鞋匠、裁缝等。他以现实主义手法、简洁隽永的文笔,刻画这些小人物的善良品质和所受的磨难,尤其是社会和排犹太主义者对犹太人的歧视与迫害。他的故事幽默诙谐,既富有戏剧性,又寓意深远,探索生活在孤独中的犹太人与犹太传统的关系。比较出色的有长篇小说《店员》(*The Assistant*, 1957)、《装配工》(*The Fixer*, 1966)、《房客》(*The Tenant*, 1971)和短篇小说集《魔桶》(*The Magic Barrel*, 1958)等。罗斯(*Philip Roth*, 1933—)是年轻一代犹太裔作家的代表人物,擅长描写已经彻底美国化了的犹太中产阶级的生活、肤浅的拜金主义思想和年轻人的迷惘与反抗。《再见吧,哥伦布》(*Goodbye, Columbus*, 1959)和《波特诺伊的抱怨》(*Portnoy's Complaint*, 1969)描写年轻一代的犹太人对传统和家庭的反抗。

在戏剧方面,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美国戏剧家跟小说家一样,也表现战争及其后果,如托马斯·赫根(Thomas Heggen)和乔西亚·洛根(Joshua Logan)根据小说改编的喜剧《罗伯茨先生》(*Mister Roberts*, 小说1946,戏剧1948)讽刺一位暴君般的海军指挥官。但影响更大的恐怕是根据《安妮·弗兰克的日记》改编的戏剧。此剧1956年开始上演,反映法西斯对犹太人的迫害。虽然当时社会日趋保守,但剧作家还是用戏剧表现政治权力的腐败作用,如1956年根据罗伯特·潘·沃伦的《国王的人马》改编的戏剧和戈尔·维达尔(*Gore Vidal*, 1925—)的《最佳人选》(*The Best Man*, 1960)等。这时期奥尼尔虽已去世,但1956年上演的《漫长的一天到黑夜》使他重新引起人们的注意,证明他不愧为一位出色的有创新戏剧家。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美国出现了四位优秀的剧作家:英奇(William Inge, 1913—1973)、威廉斯(Tennessee Williams, 1914—1983)、米勒(Arthur Miller, 1915—2005)和阿尔比(Edward Albee, 1928—)。英奇擅长描写小人物的失意,作品采用颇多象征手段,但深度不够。代表作有《回来吧,小希巴》(*Come Back, Little Sheba*, 1950)和《野餐》(*Picnic*, 1953)等。威廉斯主要描写南方的没落、普通人的失意和痛苦、追求幸福之艰难。他一生创作很多,最著名的是《欲望号街车》(*A Street Car Named Desire*, 1947)、《玻璃动物园》(*The Glass Menagerie*, 1944)和《热铁皮屋顶上的猫》(*Cat on a Hot Tin Roof*, 1955)。米勒是战后最著名的美国戏剧家,成名作是一部社会道德剧《全是我的儿子》(*All My Sons*, 1947)。但《推销员之死》(*Death of a Salesman*, 1949)被一致公认为二次大战后最优秀的剧本之一。主人公洛曼一生追求成名成家,但始终未能如愿。米勒不仅以一首失败者的挽歌迫使千百万普通美国人从主人公的悲剧联想到自己的命运,还通过洛曼和他的美国梦的幻灭证明普通人也可以成为悲剧式人物。另一部名作是无情地揭露与讽刺迫害左翼人士的麦卡锡主义的《炼狱》(*The Crucible*, 1953)。此外,涉及他跟大明星梦露婚姻的《堕落之后》(*After the Fall*, 1964)和探讨家庭关系的《代价》(*The Price*, 1968)等剧本则表明米勒无论在主题还是技巧方面都是个多面手。另一个杰出的剧作家阿尔比对荒诞派戏剧的兴起有很大的功劳。

50年代后期,剧作家不满越来越商业化的百老汇剧院,认为那里上演的剧目并没有真正反映美国现实,因此外百老汇等小剧场开始兴起。在这里上演的剧目无论在主题内容还是手法技巧方面都可以说是百老汇的对立面。60年代影响最大的戏剧家爱德华·阿尔比认为所谓的“荒诞派戏剧”才是真正的、可以迫使观众“面对真实的人类景况”的戏剧。他身体力行,不断在作品中揭露人们忍受现实的幻想。为此,他大胆革新,运用象征、暗喻、夸张等近乎超现实主义的手法并且采用不完整的阐述、模棱两可的结局和语言游戏等荒诞派手法。他的著名作品有《动物园的故事》(*The Zoo Story*, 1958)、《美国梦》(*The American Dream*, 1960)、《谁怕弗吉尼亚·伍尔夫?》(*Who's Afraid of Virginia Woolf?*, 1961—1962)等。阿尔比所刻画的主题往往是美国梦的破灭、人的孤独和追求自我本质的困难。

美国乐观自信的时代精神随着1963年11月22日肯尼迪总统的遇刺事件而烟消云散,开始了动荡不安的多事之秋。紧接着它又加剧冷战,很快在1965年卷入对越南的战争。美国的冷战政策及扩张行动在国内受到人民的反对。1960年代,争取自由平等的黑人民权运动,反对校园内政治压制、争取言论自由的学生运动以及反对越南战争的罢课示威、贫民区的骚动等事件此起彼伏,加上自1950年代末期开始的嬉皮士反文化运动,对美国社会和政治产生了深刻的影响。黑人运动促使印第安人看到自己面临的困境,也开始了他们的抗议和示威。妇女领袖如贝蒂·弗里丹(Betty Friedan, 1921—2006)等人开始质疑妇女的不平等地位。人们对政府普遍失望与不信任,抛弃旧的信念和追求,对一切权威体系和价值观念进行挑战,强调个人在追求幸福时有采取自己方式的自由,在性观念、性行为,甚至毒品观念等方面都产生了激烈的变化。这一切有其积极的效果,如民权运动结束了种族隔离的制度,改变了美国的种族关系和南方的面貌。但反文化生活方式造成的性自由及吸毒等负面影响也为社会带来了许多后遗症。所有这一切政治和社会等领域中发生的问题都在这一时期的美国文学中有比较真实的反映。